附件1

第五师双河市爱国卫生监管长效机制

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

为深入持久地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完善爱国卫生管理长效机制，推进师市爱国卫生管理规范化、制度化、法制化、使师市爱国卫生管理从突击型向常态型、短期型向持久型、整洁型向建设型、治标型向治本型转变，根据习近平总书记对爱国卫生运动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及《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意见》（国发〔2020〕15号）《兵团关于全面深化爱国卫生运动的实施意见》（新兵发〔2021〕14号），结合师市实际，现就建立爱国卫生监管长效机制提出如下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进一步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十四五”国民健康规划>的通知》（国办发〔2022〕11号）精神，坚持预防为主，按照政府领导、部门协作、社会参与、依法治理、科学指导的工作方针，持续发扬爱国卫生优良传统，充分发挥群众运动优势，全力实施源头控制，着力开展卫生整治行动，大力倡导健康生活方式，切实维护广大人民群众健康权益，不断提升全民健康素养水平，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二、工作任务

　　（一）健全组织领导长效管理机制

将爱国卫生工作作为一项重要民生工程，纳入经济社会发展大局统筹推进，定期研究解决爱国卫生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完善爱国卫生工作资金保障机制，建立师市各相关部门齐抓共管，全社会广泛参与的环境卫生治理长效机制，确保爱国卫生工作与经济建设和社会进步协调发展。师市、团场两级爱国卫生工作机构要研究制定爱国卫生工作规划，每年召开1—2次会议，制定年度工作计划，研究部署重要工作任务。师市、团场、街道、企事业单位等指定专兼职机构（人员）负责爱国卫生工作，坚持全面治理与重点治理相结合、日常管理与长期管理相结合，推行网格化卫生管理制度，落实以块为主、条块结合的环境卫生责任制度，提高依法科学治理水平，切实保障爱国卫生工作持续健康发展。

（二）健全环境卫生长效管理机制

　　要认真落实国家、兵团关于开展城乡人居环境治理的具体部署要求，按照师市党委主导、师市负总责、各级部门组织实施，协作配合的原则，扎实推进辖区人居环境整治工作。

　 城镇环境卫生要做到“三加强”“四清”“四化”“无五乱”“六要”。“三加强”：加强农贸市场标准化设置与管理；加强“七小行业”规范化管理；加强对大气、水、土壤等保护。 “四清”：清除垃圾死角、清理堆积废物、清扫走廊过道、清洁污水臭洼。“四化”：实现城市建设硬化、亮化、绿化、美化。 “无五乱”：无乱搭乱建、乱堆乱摆、乱停乱放、乱贴乱画、乱扔乱倒；“六要”：个人防护要做好、家庭卫生要整洁、小区环卫要保障、公共区域要清洁、密集场所要管控、垃圾分类要普及。加强城中村、城乡结合部常态化管理，推进实施“三线三边”（公路、河湖沿线，城乡、边界、景区周边）环境卫生整治行动。

农牧区环境卫生要做到“清五堆”“三管好”“两提升”。 “清五堆”：清理柴堆、土堆、草堆、粪堆、垃圾堆。“三管好”：着力改善村容村貌，管理好生活垃圾和储运设施，做到日产日清及时消毒；深入推进“厕所革命”，管理好厕所粪污减少疾病粪口传播隐患；积极引导科学养殖，管理好畜禽养殖降低人畜共患病传播风险。“两提升”：实现人居环境和生态环境全面提升。

（三）健全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长效管理机制

　　1.创新健康教育方式和载体。建立健康生活方式管理指导队伍，开展以健康师市行、爱国卫生周、爱国卫生月、世界卫生日、“全面健康生活方式行动日”等为主题，以健康管理、疾病预防等知识为重点的全民健康教育活动。

2.完善健康促进工作体系。建立以卫健部门牵头，各级爱国卫生机构主导，基层卫健机构为支撑，机关、学校、企事业单位、家庭为基础的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工作体系，推动健康促进工作。加强健康促进教育网络、健身场地建设，落实控烟各项措施，推进全民健身活动，形成全社会讲究卫生、摒弃陋习、促进健康的良好局面。

（四）健全以鼠疫防控为主的病媒生物防治长效管理机制

坚持预防为主的方针，落实群防群控，发挥基层爱国卫生工作优势，强化专业防控和群众参与，形成共同防治疾病、促进健康的工作格局，从源头上控制疾病的发生和传播。充分发挥爱国卫生机构的组织协调作用，推动相关部门各负其责、协作配合，共同落实传染源管理、危害因素控制、防控知识普及、社会心理支持等综合防控措施。重点加强季节性传染病的防控工作，城镇以居民小区、农贸市场等公共场所和农村牧区以鼠密度较高地区为重点，定期开展大规模集中灭鼠灭蟑活动，确保鼠密度、蟑指数控制在国家标准范围内。疾控中心要定期组织开展鼠、蝇、蚊、蟑螂的种群、分布和密度监测，进行孳生场所调查，落实综合防治措施，使病媒生物得到有效控制。同时，加大宣传，引导居民做到“三不三报”（不私自捕猎疫源动物、不私自剥食疫源动物、不私自携带疫源动物及产品出疫区，报告病死鼠、报告疑似鼠疫患者、报告不明原因的高热患者和急死患者）。

1. 健全公共卫生长效监管机制

1.加大公共场所卫生监管力度。按照“谁许可、谁管理、谁负责”的要求，加大日常监管和专项集中整治力度。以公共场所“四小”行业为重点，市场监管局、文体广旅局、卫健委等单位对应牵头，抽调专人划片包干管理，确保旅馆、美容美发厅、歌舞厅、公共浴室等公共场所内外环境整洁，公共用品清洗、消毒设施齐备，工作人员操作符合相关卫生规范要求，各项指标达到国家相关标准。陈列馆、商场等场所应当有良好通风采光条件，合理配备垃圾箱和卫生公厕。全面做好学校公共卫生安全工作，重点加强职业卫生、学校卫生、生活饮用水等管理。

2.强化食品安全监管。认真贯彻执行食品安全有关法律法规，完善食品安全监管工作机制和部门配合机制，加大市场监管执法力度，加强食品生产、流通和销售等重点环节及重点行业、重点区域的监督管理，严厉查处各类违法经营活动，确保人民群众饮食安全。进一步完善重大食物中毒事故和食品安全事件应急预案，做到组织、人员和措施三落实。

3.加强疾病防控与医疗卫生建设。强化重大传染病防控措施，建立重大新发突发传染病疫情联防联控机制，按照相关要求制定传染病预防控制预案，落实“四早”要求，压实“四方责任”。二级以上综合性医院设置公共卫生科和感染性疾病科，发热门诊、肠道门诊、预检分诊符合有关规定，近3年辖区内未发生重大实验室生物安全事故。健全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机构建设按照国家标准要求配置，千人口的床位数、执业（助理）医师数、注册护士数、公共卫生人员数、药师（药士）数和万人口全科医生数等指标符合所在地区域卫生规划要求。

三、保障措施

（一）落实部门职责

充分发挥各级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组织协调作用，依法实行爱国卫生工作分工负责制，推动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加强协作配合，建立定期通报、联议联动和责任追究等工作制度，形成推动工作的整体合力。

1. 强化宣传引导

创新方式方法，加大宣传力度，丰富宣传载体，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微博、微信等媒体和单位、社区宣传栏、微信群、大喇叭广播等形式，及时、高效、准确将健康科普等知识传播到每个家庭、每个人，引导全社会形成文明卫生习惯和健康的生活方式。同时，积极探索建立政府与市场有机结合的机制，广泛动员社会力量通过捐赠、提供志愿服务等方式参与爱国卫生公益活动，充分发挥群众组织积极作用。

1. 严格督查考核

各级爱卫机构要切实加强对爱国卫生工作的督导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建立社会监督机制，积极畅通监督渠道，主动接受社会和公众监督，认真梳理、整改群众反映的问题，不断提高群众对爱国卫生工作的满意度。建立爱国卫生重点工作督查巡查机制，组织联合检查组，定期或不定期以明察暗访的形式对师市各单位进行综合检查评比排序，并将综合评比结果进行公示，并将检查结果纳入年中绩效考核，并及时将检查情况报师市党委、师市。对在组织开展爱国卫生工作中严重违反规定、未按要求完成上级交办任务或工作中不积极主动、不协助配合，造成爱国卫生工作出现严重滑坡或出现重大问题的部门或单位，将对主要责任人和相关人员进行党纪、政纪处分。